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WT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4)

澄清公告

茲提述由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將具有該通告所界定之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在該通告的英文版本附註1內，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H股之持有人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日期和時間應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而並非「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

承董事會命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烈宏

中國深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烈宏、盧明、譚文鈺、楊軍、蘇端及杜和平；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小聰、黃江天及曾之杰。